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9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12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黄律拯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黄律拯女士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0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2月20日,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包含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0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5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2.0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86,21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331.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878.12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18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于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	截至2022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备案号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45,031.79	35,590.07	2020-310115-65-03-001260
2	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814.94	15,720.67	2020-310115-65-03-001253
3	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终止)	27.04	27.04	2020-310115-65-03-001252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05.13	8,831.95	2020-310115-65-03-001261
5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107,421.10	905.63	
	合计	200,000.00	61,075.35	

注: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终止了"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投入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当中,基于募集资金需分阶段分项目逐步投入募投项目,故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在将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拟定的理财产品购买计划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公司的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1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0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5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2.0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86,21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331.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878.1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18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备案号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38,527.75	38,527.75	2020-310115-65-03-001260
2	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814.94	30,814.94	2020-310115-65-03-001253
3	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6,531.08	6,531.08	2020-310115-65-03-001252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05.13	16,705.13	2020-310115-65-03-001261
5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107,421.10	107,421.1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调整,终止了"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同时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3年9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调整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	截至2022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45,031.79	35,590.07	2023年9月
2	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814.94	15,720.67	2023年2月
3	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27.04	27.04	已终止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05.13	8,831.95	2023年2月
5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107,421.10	905.63	无
	合计	200,000.00	61,075.35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3年2月	2023年9月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涉及技术复杂、工艺先进,2022年以来,国内疫情多点散发,对项目内外部协作效率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造成本项目研发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

经过公司综合评估,审慎研究,结合当前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将"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3年9月。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2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杭州溪棠感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溪棠")作为募投项目"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杭州市为上述项目的实施地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公司与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增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0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5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2.0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86,21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331.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5,878.1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18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恒玄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以及公司历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45,031.79	35,590.07	公司、恒玄北京、恒玄成都
2	智能WiFi音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814.94	15,720.67	公司、恒玄北京、恒玄成都
3	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终止)	27.04	27.04	公司、恒玄北京、恒玄成都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705.13	8,831.95	公司、恒玄北京
5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107,421.10	905.63	公司、恒玄北京、恒玄成都、恒玄智能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注: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将全资子公司恒玄北京和恒玄成都纳入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2)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将全资子公司恒玄智能作为募投项目"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的实施主体;

(3)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将全资子公司恒玄北京作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终止"Type-C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追加至"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三、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情况

为了更好发展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溪棠为"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杭州市为上述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以外,项目的投资方向、实施内容等均不发生变化。新增实施主体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本次新增前)	实施主体(本次新增后)
1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公司、恒玄北京、恒玄成都、恒玄智能	公司、恒玄北京、恒玄成都、恒玄智能、杭州溪棠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本次新增前)	实施地点(本次新增后)
1	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	上海、北京、成都	上海、北京、成都、杭州

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溪棠感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丰潭路508号天行国际中心2号楼12层1201室

注册资本:1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器辅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增加实施地点,是从自身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项目实施的需要,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规划,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2-041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办公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6,744,9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26,744,9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944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94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建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娟女士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6,744,9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610,9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晗、潘雨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2-073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爽飒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或"上海爽飒")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55,193,5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3.030%减少至11.977%;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爽飒《关于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函》,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爽飒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上海市宝山区共和新路5199号1幢				
	2022年11月24日-2022年12月19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1月24日-2022年12月19日	人民币普通股	3,795,195	0.896
	大宗交易	2022年12月13日-2022年12月19日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	0.137
合计	-	-	-	4,375,195	1.033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上海爽飒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55,193,596	13.030	50,818,401	11.977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193,596	13.030	50,818,401	11.977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定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承诺的情况。

6、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3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2,200万元;本次担保前为其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全资子公司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锂电")融资事项的顺利进行,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为常州锂电在工商银行办理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2,200万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预计为下属控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玖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单独为常州锂电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腾龙路2号

法定代表人:虞兰剑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7日

经营范围:锂电池材料、碳材料智能化生产线的研发、设计与制造;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及智能机器人的开发设计与制造;锂电新材料智慧工厂设计、实施与运营管理;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机电产品的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常州锂电总资产99,661.09万元,总负债为80,606.6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80,565.48万元,净资产19,054.43万元;营业收入63,292.55万元,净利润2,029.3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常州锂电总资产149,917.24万元,总负债为123,889.50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122,571.47万元,净资产26,027.74万元;营业收入62,347.95万元,净利润6,973.3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1、主债权:自2022年12月16日起至2024年1月31日期间,在人民币2,2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债权人依据与债务人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期三年。

四、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55%,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上接D26版)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0922239	—	注
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1322462	16,047,141.86	

注:鉴于募集资金专户630922239中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2年3月将该账户注销。

(二)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616.7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8,995.1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931.1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9年:	12,574.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年:	16,779.34
		2021年:	16,151.45
		2022年1-9月:	3,490.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0,925.67	30,925.67	32,083.55	31,659.05	30,925.67	30,925.67	32,083.55	31,659.05	-424.50	原计划为36个月,2022年3月调整至2023年3月(注2)
2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6,159.56	6,159.56	5,001.68	5,001.68	6,159.56	6,159.56	5,001.68	5,001.68	0.00	2021年3月
3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11,845.90	11,845.90	11,845.9	12,334.37	11,845.90	11,845.90	11,845.90	12,334.37	488.47	2022年3月
合计			48,931.13	48,931.13	48,931.13	48,995.10	48,931.13	48,931.13	48,931.13	48,995.10	63.97	——

注1: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结合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对"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1,157.88万元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注2: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延迟复工复产,工程施工、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工作及试生产工作均有所延缓,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计划建设期24个月调整为计划建设期36个月。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22年3月调整为2023年3月。

1.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际投资总额(A)	调整后投资总额(B)	差异(A-B)	差异原因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1,659.05	32,083.55	-424.50	尚在建设中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5,001.68	5,001.68	0.00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12,334.37	11,845.90	488.47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继续投入该项目

2.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10.54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10.54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00.00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00.00元。

4.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根据公司2019年4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0年3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授权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13,000.00万元,累计赎回113,000.00万元,累计理财收益为10,150,089.19元。

5. 未使用完毕的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9月30日,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16,047,141.86元,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6. 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三)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1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56,809.67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8,213.85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90.80%	达产后年营业收入7,980.00万元,达产后年净利润1,205.41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449.00	2,211.00	3,660.00	是
3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0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28,596,4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999,98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309,996.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1,689,99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0年11月13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7219294206)。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3.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1,621,689,990.31
减: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43,588,172.84
银行手续费	1,080.01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2,8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553,826.79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55,623.98
待转出发行费用	377,358.49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1,500,000,000.00
截止2022年9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2,787,546.72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32,787,546.72

4.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17219294206	132,787,546.72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358.82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62,169.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0年:	53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1年:	12,902.46
		2022年1-9月:	10,923.5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132,000.00	132,000.00	0.00	132,000.00	132,000.00	0.00	-132,000.00	注1
2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31,000.00	31,000.00	24,358.82	31,000.00	31,000.00	24,358.82	-6,641.18	原计划为2022年11月,调整为2024年12月(注1)
合计			163,000.00	163,000.00	24,358.82	163,000.00	163,000.00	24,358.82	-138,641.18	

注1:本报告基准日2022年9月30日后,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项目市场环境,2022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变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决定终止并变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2、决定使用部分变更募集资金向"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增资27,694.34万元,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2年11月调整为2024年12月;3、新增"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6,212.95万元,建设期为3年;4、新增"双流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2,179.17万元,建设期为3年;5、新增"家园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9,667.97万元,建设期为3年。剩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将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积极筹划、科学审慎地寻找合适的投资项目,确保其可行性。

1.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实际投资总额(A)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B)	差异(A-B)	差异原因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0.00	132,000.00	-132,000.00	未正式投入建设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4,358.82	31,000.00	-6,641.18	尚在建设中
合计	24,358.82	163,000.00	-138,641.18	

2.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无。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

4.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根据公司2020年3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根据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授权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80,000.00万元,累计赎回150,000.00万元,累计理财收益为32,755,623.98元。

5. 未使用完毕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9月30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132,787,546.72元,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6. 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三)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1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预计可新增火锅底料产能5万吨/年,新增川菜调料产能10万吨/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不适用	达产年预计可新增火锅底料产能4万吨/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无差异。

五、其他:无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1日